

# 台灣電力公司

## 112 學年度博士獎學金甄選【簡章摘錄】

### 壹、設置目的：

本所為羅致及培育特殊性、稀少性人力，特針對「研發創新管理」等管理相關類科博士生，辦理本項獎學金甄選。

### 貳、申請資格、類科、名額、修習課程要求及筆試科目：

#### ■ 設置類科、名額、系所、申請年級及筆試科目

甄選類科	名額	設置系所	申請年級	筆試科目及配分占比
13. 研發創新管理	1 人	管理學院、商學院等相關系所	博士一至七年級	1. 英文 40% 2. 策略管理及創新管理 60%

#### ■ 指定修習課程如下，每科至少 3 學分

甄選類科	修習課程要求
13. 研發創新管理	1. 申請前應於專科以上學歷修畢下列課程任 2 科，且須於畢業前修畢下列課程任 5 科： 「研究方法」、「策略管理」、「組織理論」、「科技與創新管理」、「前瞻科技與趨勢」、「事業創新與智財策略」、「企業診斷與案例研討」、「營運與供應鏈策略」 2. 除上述課程外，另博士論文研究主題必須屬於上述課程範疇或密切相關，且須於畢業前繳交至少 1 篇於 TSSCI 或 SCI/SSCI 發表(含被接受)與研發創新管理相關議題之文章或論文報告，並由本公司審查認定核可。

- 與修習課程(學分學程)名稱相近者，應提出學校或所、系、科(組)開具之課程大綱或授課內容之相關證明文件供查核。

#### ■ 申請人共同資格條件：

- 就讀於教育部核准立案之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，畢業後志願前來本公司服務者，惟任何在職進修或專班以及本公司現職或留資停薪人員均不得申請。
- 申請時以有學業成績之最近前 2 學期學業成績計算，每科均須及格，且前 2 學期之各學期平均學業成績在 75 分以上或名次排列在班上前三分之一以內。
- 參加本甄選錄取進用者，進用後依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規定，屬「公務員兼具勞工身分人員，一律投保公教人員保險，退休金之給與標準依經濟部所屬事業人員退休撫卹及資遣辦法辦理(目前同勞動基準法規定)。

### 參、申請報名：

- 一、報名日期：自 112 年 9 月 19 日 (星期二) 上午 9 時至 112 年 9 月 28 日 (星期四) 下午 5 時止。
- 二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scholarship.taipower.com.tw>

三、報名限制：每人僅得擇一類科申請，不得重複。

#### 肆、甄選與錄取：

##### 一、筆試：

(一)筆試時間：112年10月14日(星期六)上午9時20分至11時50分。

(二)筆試科目：

1. 英文：採測驗式試題，均為單選題，答錯不倒扣。

2. 專業科目：採非測驗式試題。命題大綱相關之綜合性、應用性試題仍屬命題範圍。

甄選類科	筆試科目	命題大綱
13. 研發創新管理	策略管理及創新管理	※下列命題大綱為考試範圍之例示，相關之綜合性、應用性試題仍屬命題範圍。 一、策略管理。 二、科技與創新管理。 三、管理實務。

(三)筆試合格名額：設置名額為1名按該類科設置名額5倍計算。

二、資格審查：筆試合格人員，請依通知於規定期限內，檢附應備文件俾以辦理審查作業。本公司將依申請人之在學情形、申請時有學業成績之最近前2學期學業成績是否達簡章標準、是否完成各類科申請前應修畢之課程等3部分進行審查。

三、面試：規劃於112年12月上旬辦理，面試成績未達60分者不予錄取。

四、錄取：完成筆試、資格審查、面試三階段者，按學業成績占20%(申請時有學業成績最近前2學期學業成績平均)、操行成績占10%(申請前2學期操行成績平均)、筆試成績占20%、面試成績占50%計算總分。依總成績高低按各類科錄取人數依序錄取，本公司保留不足額錄取之審核權。

#### 伍、獎學金之授予：

博士生每學期獎助新臺幣14萬元，最長獎助4年(共8學期)。

#### 陸、獎學金受領學生之義務：

一、經核定錄取之學生，應於指定修業年限內研究所博士班7年畢業：

二、須於畢業前修畢本公司指定之相關課程或完成研究專題。

三、受領獎學金期間均應符合申請資格及課程要求規定。

四、應提供每學期之修課計畫送審並配合用人單位之輔導。

五、自報到之日起，服務義務期限按獎學金之受領年限加倍計算，即受領1學期，應至少服務1年。

#### 柒、獎學金受領學生未來擔任工作性質及敘薪：

##### 一、未來擔任工作性質描述。

(一) 電業新興前瞻技術之策略規劃，包含前瞻電力技術預測、創新與技術策略等。

(二) 研發績效優化管理、競爭優勢及競合策略分析。

(三) 創新管理包含規劃與評估新產品之商業模式、創新組織與管理方案。

二、正式派用：到職後經 6 個月實習且期滿成績合格者，始取得本公司人員派用資格（期滿成績不合格者，不予進用並追償已領之全部獎學金本息）。工作期間表現優異經考核成績優良者，得依本公司規定調升，起薪標準按分類 7 等 5 級支薪（目前為月支 64,737 元）。

#### 捌、獎學金之停發及追償：

- 一、經核定授予獎學金學生，經發現有資格不符之情事者，本公司即停止發給並追償其已領之全部獎學金，同時喪失其進用資格，並以撥款當時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固定利率加計年利率 2% 計息，期間自撥款之日起，計算至償還之日止。
- 二、錄取人員經發現有不符簡章規定時，立即追償已領之全部獎學金本息，同時喪失進用資格；進用後發現者，除予撤銷資格及追償已領之獎學金本息外，並即終止勞動契約。

未盡事宜，悉依本公司相關規定辦理。以上資訊僅為摘錄，完整規定請詳本公司甄選簡章。  
網址為 <https://scholarship.taipower.com.tw>。

如有相關疑義，歡迎來電洽詢

業務聯絡人：台電公司人力資源處 劉組長  
聯絡電話：(02)2366-7331/0910-150166

綜研所研發室聯絡人：林資深研發管理師  
聯絡電話：(02)2360-1166

---